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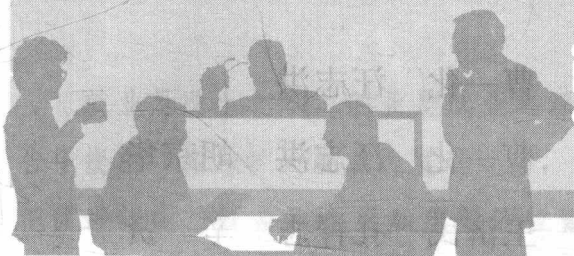
农民科技创业 知识读本

Nongmin Keji Chuangye Zhishi Duben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农村科技司

 中国农业出版社

农民科技创业 知识读本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农村科技司

主编 李 林

副主编 王 林

中国农业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农民科技创业知识读本 /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农村科技司编. —北京: 中国农业出版社, 2010.1
ISBN 978-7-109-14298-5

I. 农… II. 中… III. 农业技术 IV. S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237655 号

中国农业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北路 2 号)

(邮政编码 100125)

责任编辑 李文宾 姚 佳

北京通州皇家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2010 年 1 月第 1 版 2010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 700mm×1000mm 1/16 印张: 18.5

字数: 337 千字 印数: 1~5 000 册

定价: 29.00 元

(凡本版图书出现印刷、装订错误, 请向出版社发行部调换)

《农民科技创业知识读本》编委会

主任：张来武

副主任：贾敬敦 曹一化 汪志洪

委员：贾敬敦 曹一化 汪志洪 胡京华

李盅盅 王济民 孔祥志 辛 贤

主 编：胡京华

副 主 编：秦卫东 袁学国

编写人员：秦卫东 袁学国 王瑞波 周延志

林 玲 王启现 韩 青 刘自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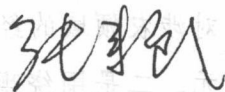
王仕涛 胡熡华 陈永红 王宏勋

程俊峰

康发展的同时，创造了大量科技创业就业机会。三是联合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农业部等 8 个部委联合下发了《关于深入开展科技特派员农村科技创业行动的意见》，启动了农村科技创业行动，促进广大科技人员积极到农村生产一线开展科技服务，并与当地农民结成利益共同体，携手创业。四是通过加快社会化、信息化和多元化的农村科技服务体系的建设，推广了科技特派员、农业专家大院、星火科技 12396 信息服务等模式，有效改善了农民科技创业环境。五是开展农民科技创业机制理论研究，并认定了 73 个科技特派员创业链，为农民科技创业搭建了载体，并起到了方向性指导作用。六是每年针对广大农民开展约 1 000 万人次的星火科技培训，显著提高了农民科技创业能力。这些工作，有力促进了农民科技创业的开展，帮助大批农村劳动者实现了科技创业梦想，成为农民致富的带头人。

科学技术部将进一步加强科技培训提高农民创业能力，通过各种科技基地带动农民创业，通过科技项目支持农民创业，通过实施农村创业行动服务农民创业。我相信，在党中央、国务院的正确领导下，在全社会共同关心、支持下，广大农民朋友一定能够奋发图强、创新创业，为建设新农村，实现城乡统筹发展不断做出新的贡献。

科学技术部副部长



2010 年 1 月

【前言】

促进农民科技创业不仅是落实以创业带动就业战略的重要内容，更是建设创新型国家和社会主义新农村，实现我国城乡统筹发展的必然要求。2008年以来，受全球金融危机的影响，我国就业形势十分严峻，促进农民创业、就业的要求更加迫切。作为科技推动农村创业、带动农民就业的重要举措，2009年5月科学技术部等八个部委联合启动实施科技特派员农村科技创业行动。为了配合该项工作的实施，促进农民特别是农民工返乡创业，我们组织专家编写了《农民科技创业知识读本》（以下简称“读本”）。

读本的读者对象是具有一定文化水平的广大农村劳动者和农村工作管理人员。内容包括农民科技创业政策与环境分析、农民科技创业实务、农民创业案例和附录——农民创业政策四个部分。第一部分介绍国家对农民科技创业的态度和宏观环境形势；第二部分介绍农民把创业梦想变为现实过程中所遇到的主要问题和解决策略；第三部分介绍了14个农民创业成功的典型案例；第四部分是中央和地方政府出台的有关促进农民创业的各项政策。

读本编写过程中得到了国务院农民工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的大力支持；国家行政学院、中国农业科学院、中国农业大学、北京市农林科学研究院、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国人民大学的专家学者为本书付出了卓有成效的劳动，在此一并表示衷心的感谢。由于各级政

前 言

府部门出台的政策具有时效性，随着时间的推移，其具体规定会有所变化，望读者留意。同时，本书内容涉及面广，不当之处在所难免，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2009年12月15日

二、农民科技创业计划过程中应注意的问题	66
三、适合农民科技创业的现代新兴行业	67
四、选择行业时需要注意的问题	70
第三章 创业资金从哪里来	74
一、农民科技创业者的筹准备	74
二、筹集资金的注意事项	76
三、巧妙选择筹资方式	78
四、争取银行贷款小窍门	81
五、筹钱心理学	85
第四章 依法创办企业 起步经营	88
一、科学合理选择企业法律形式	88
二、企业工商登记注册	96
三、税务登记	101
四、银行开户	107
五、创办企业其他相关手续	109
第五章 知识产权战略——保护企业的铠甲	111
一、企业商标设计与选择	112
二、企业商标及时注册	115
三、企业商业秘密合法获取	117
四、企业商业秘密保护策略	126
五、专利的申请与保护	131
第六章 人力资源管理	134
一、岗位职责规范是人力资源管理的依据	134
二、企业招聘战略的制定与实施	138
三、激励体系：让 $1+1>2$	141
四、合理的薪酬设计：好员工要有好收入	144
五、公司员工培训与发展：自己种树，自己纳凉	148
第七章 市场营销	152
一、营销计划	152
二、现代管理策略	157
三、如何在网上销售农产品	163
第八章 财务管理	174
一、必要的财务会计知识	174
二、现金流管理	184
三、存货与应收账款管理	190
四、成本管理	196

第三篇 农民创业案例	201
第一章 政策引导型：科技特派员来了 农民富了	203
第二章 科技创新型：科技致富稻米香	208
第三章 知识富裕型：中国农民的本土智慧	213
第四章 志存高远型：为了大地的丰收	220
第五章 资源整合型：“科技瓜”拉动新经济	225
第六章 逼上梁山型：黄土地里掘出了樱桃红	230
第七章 基本生存型：爱拼才会赢	235
第八章 无心插柳型：更香的飘香路	241
第九章 顺理成章型：绿兴中华 健康聚源	249
第十章 快速扩张型：“小米王”实现的健康神话	254
第十一章 永不满足的农民工创业者	260
附录 农民创业政策	265
一、金融贷款政策	267
二、税收优惠政策	270
三、注册、登记等行政政策	273
四、培训服务政策	276
五、鼓励创业的行业政策	278
六、创业场所政策	280
七、就业再就业政策	281
参考文献	285

第一篇

农民科技创业政策与环境分析



第一章

国家大力支持农民创业

农民创业就业关系到社会稳定，关系到和谐社会构建，关系到“三农”问题的解决，关系到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关系到城乡一体化建设。为鼓励和支持农民创业，营造良好的创业就业氛围和环境，中央及各级地方政府出台了一系列全方位的鼓励和支持农民创业的政策措施。2008年9月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部门《关于促进以创业带动就业工作的指导意见》指出，要“重点指导和促进高校毕业生、失业人员和返乡农民工创业”；12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切实做好当前农民工工作的通知》指出，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抓紧制定扶持农民工返乡创业的具体政策措施，引导掌握了一定技能、积累了一定资金的农民工创业，以创业带动就业”；2009年中央1号文件《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2009年促进农业稳定发展农民持续增收的若干意见》再次锁定“三农”问题，并重点关注农村劳动力就业问题，特别指出要“鼓励农民就近就地创业”。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积极响应中央号召，落实中央部署，根据当地农民需求，结合实际情况，纷纷出台了一系列鼓励和支持农民创业就业政策措施。中央和地方各级政府的政策措施，充分说明了国家大力支持农民创业。

一、部门联动，共同做好农民创业就业工作

在推动农民创业的工作机制上，中央要求各级人民政府要将促进创业作为一项重要任务，摆上就业工作的重要议事日程，落实扶持政策，改善创业环境，推广经验、典型，积极推动创业带动就业工作的全面开展。要求各地区要发挥促进就业工作协调机制的作用，建立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发展改革、财政、税务、工商等部门共同参与、分工协作的工作小组，共同研究制定和实施

以创业带动就业的政策措施和工作计划。充分发挥工商联、工会、妇联、残联以及其他社会组织的作用，共同做好农民创业带动就业工作。2009年5月，科学技术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农业部、教育部、中共中央宣传部、国家林业局、共青团中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联合启动科技特派员农村科技创业行动，促进科技人员深入农村，引领广大农民携手创业。

二、开辟“绿色通道”，为农民创业者排忧解难

中央政府从严格规范行政管理入手，为创业者提供一个公平、透明、高效率的创业“绿色通道”；同时，从各个方面给予创业者专业、全面的信息引导和创业指导，对创业者在创业各个阶段遇到的问题和困难都能提供有效的帮助，为创业者排忧解难。以往由于各方面行政条件的限制，农民创业者相对城镇创业者来说，面临的“手续”和“程序”更加复杂烦琐，而得到的信息和帮助却少得多，这在无形中挫伤了农民创业积极性，“创业”对农民来说变成了一个遥不可及的梦想。这些政策的出台，使得农民创业者和城镇创业者之间的差距减小了，办理各种“手续”变得更加轻松高效，获得的信息和服务也更加专业、全面，能够大大调动农民创业积极性，让更多的农民加入创业队伍，有机会成为真正的创业者，从而改变自己的人生。

1. 改善行政管理 全面实行收费公示制度和企业交费登记卡制度，禁止任何部门、单位和个人干预创业企业的正常经营，严格制止乱收费、乱摊派、乱罚款、乱检查、乱培训行为。

2. 简化审批程序 进一步清理和规范涉及创业的行政审批事项，简化立项、审批和办证手续，公布各项行政审批、核准、备案事项和办事指南，推行联合审批、“一站式”服务、限时办结和承诺服务等，开辟农民创业“绿色通道”。

3. 强化创业指导 充分发挥中小企业服务机构等各类创业咨询服务机构的作用，共同做好创业带动就业工作。推动创业咨询服务工作的开展，建立由企业家、创业成功人士、专家学者及政府工作人员共同组成的创业服务专家队伍，逐步形成创业服务指导专兼职队伍。设立创业服务热线，接受创业者的咨询和投诉，提供及时有效的后续服务和指导，注重对创业失败者的指导和服

4. 加强信息引导 建立创业信息、政策发布平台，搭建创业者交流互助的有效渠道，向创业者公布各项行政审批、核准、备案事项和办事指南，及时提供法律、法规、政策和各类市场信息。通过上门服务、集中服务、电话服务等多种形式，为创业者提供个性化、专业化的开业指导和咨询服务。

三、创造良好创业环境，加强创业就业培训

在目前创业的大好环境下，国家改善了相关的行政管理，提供了专业的创业指导，在市场准入、金融服务等方面给予了极大的扶持，可能还有不少农民朋友会犹豫，不敢去创业，究其原因，是因为很多农民朋友文化水平较低，很难掌握核心技术，对自己缺乏足够的信心。即使创业，也只能选择比较简单传统且收益也不大的行业，对于那些比较新颖看起来比较“高科技”的行业却只能望而却步，而这些行业往往收益比较大。事实上，进入这些行业并没有想象中那么难，只要进行针对性的、高水平的培训，农民朋友也能很快掌握其中的诀窍。这些培训政策的推出，使得农民朋友不用支付高额培训费用就能接受专业的培训，还能根据自己的情况选择不同类型的创业培训，提高创业技能。

1. 营造氛围，创造良好创业环境 中央要求加强创业教育，提高创业意识，建设创业文化，使更多的劳动者乐于创业、敢于创业；发挥社会各方面支持和推动创业工作的积极作用，营造全民创业的社会氛围；弘扬创业精神，树立一批创业典型，特别是面对失败不屈不挠成功实现再创业的典型，营造和谐创业环境和良好舆论氛围。

2. 扩大培训范围，落实培训补贴政策 建立满足城乡各类劳动者创业的创业培训体系，扩大创业培训范围，逐步将所有有创业愿望和培训需求的劳动者纳入创业培训。落实职业培训补贴政策，对参加创业培训的创业者，按有关政策规定，给予职业培训补贴。如内蒙古出台政策“对有创业愿望和培训需求的初始创业人员，各级就业服务机构组织开展创业培训并给予经费补贴，人均补贴标准不低于1000元，经费从创业发展资金中列支。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参加创业培训的，由失业保险基金开支”。

3. 创新培训方式和模式，提高培训质量 定期或不定期组织开展农民培训、交流活动，提高培训质量和水平。采用案例剖析、知识讲座、企业家现身说法等多种方式，增强创业培训的针对性和实用性。根据不同群体的不同需求，开发推广创业培训技术，不断提高创业成功率。如福建出台政策“鼓励和推广‘中国青年创业国际计划’、‘创办和改善你的企业’、‘职工创业、就业帮扶行动’、‘巾帼创业、就业服务行动’、‘创办中小企业’、‘闽台合作孵化创业’等各类有效的创业（培训）模式”。湖北出台政策“健全覆盖城乡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免费为劳动者提供职业介绍服务，帮助回归创业企业招聘所需的劳动力。将回归创业企业招用的农村劳动力岗前培训纳入由政府资助的‘阳光工程’、‘技能就业计划’和‘雨露计划’等培训项目，给予培训补贴。积极

引导回归创业企业与培训机构联合，大力开展定向、订单、联合培训，解决回归创业企业的用工需求”。

四、放宽市场准入，扩展创业经营场所

中央政府制定了比较完善的扶持政策，扫除限制劳动者创业的行业壁垒、场所限制等诸多障碍，为有意创业的劳动者铺平道路。我们特别注意到，政策指出“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放宽返乡农民创业的市场准入条件”，以往很多行业较高的市场壁垒和各种限制使得农民朋友徒有满腔创业热情，却只能望而却步，而现在门槛变低了，能选择的空間更大了，能进入的行业更多了，大家就能选择更有利可图、更有发展前景的行业，而不受限于行业壁垒。放宽了创业经营场所的限制，大家甚至可以在自己家里创业，这可以节省一大笔费用，减轻负担，同时还能兼顾家里的农活，并能照看父母、小孩，促进家庭和社会的和谐。

1. 放宽市场准入 法律、法规未禁止的行业和领域向各类创业主体开放，国家有限制条件和标准的行业和领域平等对待各类创业主体。在法律、法规许可的范围内，可允许注册资金分解到位。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放宽返乡农民创业的市场准入条件。如天津出台政策“对返乡创业人员手续合法、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设立登记申请优先办理，当场核准、发照。按有关政策规定，对符合条件的应免收管理类、登记类、证照类等各项行政事业性收费”。河北出台政策“凡申办合伙企业、个人独资企业的，不受行业、资金限制，出资一元即可登记注册，且无需审验注册资金”。

2. 扩展创业经营场所 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程序和合同约定，允许创业者将家庭住所、租借房、临时商业用房、闲置土地、闲置厂房、镇村边角地、农村撤并的中小学校舍、荒山、荒滩等场、开发园区、工业集聚区和中小企业创业基地等作为创业经营场所。如天津和吉林出台政策“引导和鼓励返乡创业农民通过租赁、承包等合法方式利用闲置土地、闲置厂房、镇村边角地、农村撤并的中小学校舍、荒山、荒滩等场地进行创业。允许通过村庄整治等方式盘活集体建设用地存量，将置换出来的集体建设用地优先用于农民返乡创业。按低限标准收取集体非农用地行政事业性费用”。安徽出台政策“按照依法、自愿、有偿的原则，鼓励土地向有资金、懂技术的返乡创业农民流转。鼓励各类开发园区、工业集聚区和中小企业创业基地为返乡农民创业提供支持”。“各地已建成的再就业创业园要向农民开放，并享受国家和省规定的下岗失业人员优惠政策”。